

证券代码：832028

证券简称：汇元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2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

**Beijing Huiyuan Technology Co., Ltd**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大学北路33号院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10层  
1005室



主办券商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二〇一七年三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5
二、发行计划.....	5
（一）发行目的.....	5
（二）发行对象.....	5
（三）发行价格.....	6
（四）发行股份数量.....	6
（五）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6
（六）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的影响.....	6
（七）股票限售安排.....	7
（八）历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
（九）募集资金用途.....	8
（十）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21
（十一）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21
（十二）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22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22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的影响.....	22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22
（三）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22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22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23
五、中介机构信息.....	23
（一）主办券商.....	23
（二）律师事务所.....	23
（三）会计师事务所.....	24
六、有关声明.....	24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在本股票发行方案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本公司、公司、汇元科技	指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发行方案》	指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股票发行	指	向公司股东及外部投资者定向发行股票
国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元科技”）

证券简称：汇元科技

证券代码：832028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大学北路33号院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10层100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人民大学北路33号院1号楼大行基业大厦10层1005室

联系电话：010-59798877

法定代表人：邱磊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吴妍冰

## 二、发行计划

### （一）发行目的

近年来，伴随移动支付的普及，公司支付业务迅速发展，同时公司不断巩固自身在技术进步和技术创新方面的竞争优势，提高公司整体管理运营水平，促进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2016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9亿元，同比增长148.73%。

为将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尽早转化为效益优势，继续扩大市场规模，持续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拟用于设立/增资子公司、项目研发及补充流动资金，以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技术优势，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二）发行对象

#### 1、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针对公司股票发行，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因此，本次股票发行在册股东不具有优先认购权。

## **2、发行对象不确定的股票发行**

本次股票发行对象的范围为符合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规定的个人投资者或机构投资者，合计不超过35名。

## **3、发行股票的种类**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为无限售条件人民币普通股。

### **（三）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2-25元/股。本次股票发行的价格区间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每股净资产、公司成长性、静态、动态市盈率等因素，根据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董事会在与投资者沟通的基础上最终确定。

### **（四）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拟发行数量为不超过1,520万股（含1,520万股）。

### **（五）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本次股票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8,000万元（含38,000万元）。

### **（六）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情况，及其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的影响**

#### **1、第一次权益分派**

2015年11月18日召开的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同意以截至权益登记日2016年2月2日公司的总股本46,2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公积转增46,2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92,400,000股。

该事项已经实施完毕，该次权益分派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无影响。

## 2、第二次权益分派

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同意以年度报告发布日的总股本92,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共计27,720,000.0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92,400,000股。该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总股本增至184,800,000股。

该事项已经实施完毕，该次权益分派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价格无影响。

除上述权益分派完成以外，公司自挂牌以来未有其他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行为，不对本次公司股票发行的数量、价格等造成影响。

## 3、董事会决议日至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可能存在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事项

在本次股票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至本次股票发行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 （七）股票限售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方认购股票的限售安排及锁定承诺依据最终协商确定。

## （八）历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经公司2015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于201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发行股份数700万股，募集资金42,000万元。2015年12月18日，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并完成验资。该次发行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211635号《验资报告》。2016年1月7日，公司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120号《关于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发行方案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为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扩张、基础建设投入及布局互联网金融等。公司于2016年3月31日披露了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并作为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6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募集资金用途基础上增加两项用途：围绕主业开展的和整合产业资源等的投资并购，补充流动资金。此外，在募集资金用于规定用途后存在闲置的情况下，允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各项理财、各类存款等稳健性保本收益产品，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行为。

公司上述定向发行所募集资金，虽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并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截止2016年8月22日，该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严格按照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4日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6-061]）。

## （九）募集资金用途

### 1、本次募集资金的主要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不超过3.8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设立/增资子公司及项目研发，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未来发展战略的需要。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21,000
2	设立/增资子公司	10,000
3	项目研发	7,000
合计		<b>38,000</b>

###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分析

#### （1）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较大。公司主营业务有支付业务、平台业务和代理业务。其中，支付业务收入占公司收入比例较高，特别是互联网支付业务，近年来发展迅猛。根据艾瑞咨询统计数据显示，2016年中国第三方互联网交易规模达到19万亿元，同比2015年增长62.2%，同比增速较2015年46.9%的增速有着较大幅度的提升。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2016年预计将达到38万亿元，相比2015年增长215.4%。公司依托大行业增长空间，也取得了很好的成绩。

公司将进一步深入发展支付业务，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更好的满足公司支付业务对资金结算的需求，提高资金结算服务效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因此，通过本次股票发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具有必要性。

## （2）补充流动资金的测算过程

### ①流动资金需求测算原理

流动资金估算是以估算企业的营业收入为基础，综合考虑经营性应收（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应付（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其他应付款）及存货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对构成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主要经营性流动资产和经营性流动负债分别进行估算，进而预测企业未来期间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程度。

流动资金需求测算的基本公式如下：

营运资金需求额=期末营运资金-基期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经营性应收科目及存货-经营性应付科目

经营性应收科目及存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

经营性应付科目=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

预测经营性应收科目及存货、经营性应付科目按以下公式计算：

期末金额=当期营业收入×基期营业收入占比

基期营业收入占比=基期期末余额/基期营业收入

## ②营业收入预测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9,000.00（注）	15,679.93	13,207.55
同比增长率	148.73%	18.72%	N/A
年均复合增长率	71.84%		

注：根据《2016 年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7-007]），2016 年年度营业收入将达到 39,000 万元-42,000 万元，因此采用 39,000 万元作为 2016 年度营业收入进行相关测算。《2016 年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不构成业绩承诺。

公司自2014年以来，营业收入每年保持较快的增长。公司2015年营业收入15,679.93万元，同比增长18.72%；2016年营业收入预计不低于39,000.00万元，预计同比增长不低于148.73%。2014年至2016年，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71.84%。综合考虑第三方支付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以及公司近三年营业收入实际增长情况、未来发展战略和市场开拓情况等因素，采用70%作为年均复合增长率，对2017年至2019年营业收入的增长率进行测算。

## ③流动资金缺口测算

假设2017年至2019年，公司经营性应收（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经营性应付（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其他应付款）及存货科目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保持与2016年相同，结合2017年至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情况，在公司其他经营要素不变的情况下，根据销售百分比法，公司未来三年流动资金占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实际值		2016 年至 2018 年预计值			2019 年预计值 -2016 年实际值
	金额	比例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营业收入	39,000.00	100.00%	66,300.00	112,710.00	191,607.00	152,607.00
应收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收账款	5.43	0.01%	9.22	15.68	26.66	21.23
存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付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	10,408.33	26.69%	17,694.16	30,080.07	51,136.11	40,727.79

款（扣减对外借款）						
经营性流动资产小计	10,413.75	26.70%	17,703.38	30,095.75	51,162.77	40,749.02
应付票据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应付账款	987.50	2.53%	1,678.75	2,853.88	4,851.60	3,864.09
预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扣除备付金）	3,987.85	10.23%	6,779.34	11,524.88	19,592.30	15,604.45
经营性流动负债小计	4,975.35	12.76%	8,458.09	14,378.76	24,443.89	19,468.54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5,438.40	13.94%	9,245.29	15,716.99	26,718.88	21,280.48

注：

- ① “2016 年预测值”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不构成业绩承诺。
- ② 上述 2017 年至 2019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假设仅作为补充流动资金测算之用，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 ③ “其他应收款”是余额，不是账面价值，未扣除减值准备。
- ④ 在“其他应收款”中扣除“对外借款”和“往来款”的原因是，对外借款是公司主营业务以外事项，虽然计入“其他应收款”，但不属于经营性应收项目，流动资金需求测算对此不作考虑。
- ⑤ 在“其他应付款”中扣除“备付金”的原因是，根据《支付机构客户备付金存管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3〕第 6 号）规定，“支付机构接收的客户备付金必须全额缴存至支付机构在备付金银行开立的备付金专用存款账户”，“客户备付金只能用于办理客户委托的支付业务和本办法规定的情形”，“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挪用、占用、借用客户备付金”。因此，“其他应付款”中的客户“备付金”系应当结算给客户的代收代付金额，所以在此扣除。

根据上表测算，公司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流动资金占用金额分别为 9,245.29 万元、15,716.99 万元、26,718.88 万元。截至 2019 年末，公司经营预计需占用流动资金规模 26,718.88 万元，减去 2016 年经营性流动资金额，需要新增流动资金 21,280.48 万元。因此，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中的 21,000 万元用于补充该流动资金缺口。此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将显著降低公司未来发展过程中的营运资金压力，为快速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 3、设立/增资子公司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2,000万元用于设立和增资各地子公司，拓展公司支付业务综合解决方案的业务渠道；募集资金中的8,000万元用于向公司全资子公司——汇元银通增资，资金将投向基金支付结算系统项目和汇付宝跨境支付项目。该部分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使用方向	金额
1	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拓展业务渠道	2,000
2	增资全资子公司——汇元银通	8,000
合计		10,000

### （1）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拓展业务渠道

#### ①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的必要性

第三方支付市场发展迅猛，尤其移动支付近年来快速增长，已成为商业交易环节以及人们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根据艾瑞咨询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中国第三方移动支付交易规模预计将达到 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215.4%，2017 年预计达到 55 万亿元。

为了加强布局移动互联网支付业务，扩大汇元科技作为国内领先的第三方支付公司的市场优势，汇元科技依托各地子公司渠道，为企业用户提供安全、快捷、定制化及多元化的支付、资金清算、交易风控、技术支持、大数据精准营销等诸多增值服务。在国家供给侧改革与消费升级的背景下，致力于建立服务中小企业的普惠金融服务体系与行业营销支付体系，成为普惠金融和支付的综合服务商。

公司已经开始布局业务渠道，通过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作为落地实施方案，既能将原有的线下商户更快更好地迁移、过渡到公司新的业务系统，减少原有基础商户的流失，也能够更快、更多地开拓新的商户，占有线下市场。该项目的具体实施将争取 2017 年下半年由为商户提供单纯综合支付服务，向提供普惠金融服务与行业营销支付解决方案的方向转变。

#### ②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的可行性

汇元科技在全国各地拥有多家全资控股及参股子公司，各地子公司正在从互联网数字文化娱乐产品代理渠道，向综合支付服务解决方案的推广营销渠道转型。

汇元科技在全国各地寻求在市场、运营、技术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的合作方，与合作方通过共同出资设立新子公司或共同增资汇元科技各地子公司的方式，将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与合作方的市场、运营、技术资源进行整合，作为汇元科技开拓商圈、商业街、购物中心、物业服务公司等商业和服务领域商户的渠道，为商户提供综合支付服务解决方案。

### ③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的实施内容

本项目在全国主要省市区设立/增资子公司，预计需要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设立/增资各地子公司	2,000
	合计	2,000

#### (2) 增资全资子公司——汇元银通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汇元银通作为汇元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其主营业务之一是互联网支付业务。“汇付宝”是汇元银通旗下的第三方支付服务平台。汇付宝依托与各大银行的紧密合作，实现为电商、O2O、互联网数字文化娱乐行业、科技金融行业、教育、旅游、餐饮、零销等众多领域的企业用户提供定制化支付服务方案。为了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汇元银通一直规划进军基金销售支付和跨境支付领域，因此需要对系统和相关基础建设进行投入，以转化为业绩和利润增长点。

#### ①建设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 A. 建设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的必要性

汇元银通开展的第三方支付业务，是汇元科技合并体系主营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为了拓宽支付业务可参与的行业及增加面向的客户群体，汇元银通已启动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项目。与传统的基金销售支付渠道相比，使用汇元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申购基金具有以下主要优势：

a. 第三方支付渠道可建立一站式的基金理财平台。投资人可持一张银行卡通过一个第三方支付账户选购多家资金公司的基金进行投资理财组合。

b.第三方支付渠道的用户体验较好。投资人使用第三方支付购买基金，在保持原有的消费、购物习惯下即可完成基金的申购、赎回等操作。

汇元银通基于自身第三方支付业务上建立起的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可以使自身在原有的支付业务基础上通过有效的商业模式运作带来以下积极影响：

a.增加自身业务收入；该项目实施上线后，通过整合现有的用户资源，汇元银通将新增一个业务拓展方向，从而增加业务利润。

b.加大获客量；基金支付业务基于互联网的运营模式，让基金公司减少了运营成本，最终使更多的基金公司成为汇元银通的客户。

## B. 建设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的可行性

汇元银通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的设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中关于“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的相关管理要求。汇元银通的基金销售支付结算系统包含支付中必备的与银行、基金公司的对接功能，并提供与之相配套的对账、清算、报表等功能。

汇元银通已于2015年12月份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机构备案申请。备案申请进度见如下表格：

备案申请进度	时间	受理机构	备注
提交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机构备案申请	2015年12月	证监会	——
证监会通知	2016年6月	证监会	补正监管机构开具合法合规意见函
提交合法合规意见函申请	2016年6月	中国人民银行	申请开具合法合规意见函
人民银行下发合法合规意见函	2016年7月	中国人民银行	银管函【2016】22号
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机构备案	2017年3月	证监会	审核状态中

## ②建设汇付宝跨境支付系统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 A. 建设汇付宝跨境支付系统的必要性

从2008年央行提出要建立跨境人民币清算系统开始，中国的跨境支付交易量逐年递增。2016全年，中国跨境支付交易额达到6.5万亿元。公司的主营业务重要组成部分——第三方支付未来的发展趋势是以“服务于交易”为导向，进而促

进产品线和业务类型的多样化。汇元银通基于此发展趋势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的原则建设汇付宝跨境支付系统项目。汇付宝跨境支付项目包括进口业务的购付汇、境外电商的收款业务（如亚马逊、Wish等国际知名电商平台的收款，主要为中国卖家服务）以及外卡收单服务（包括Visa\MasterCard以及JCB等国际信用卡境外收单）。另外汇元银通也在积极筹划境外支付牌照的申请，以便实现公司支付产品的“走出去”战略。

汇付宝跨境支付系统项目给公司带来的积极影响如下：

- a.充实公司现有支付业务场景，带来新的收益增长点。
- b.打通更多的客户通道，捆绑公司其他支付业务，实现复合型支付模式。

### B. 建设汇付宝跨境支付系统的可行性

汇元银通建设汇付宝跨境支付项目，是在响应国家积极鼓励跨境支付政策的号召，配合汇元科技核心产品汇付宝支付系统，为实现“汇金融、惠支付、慧生活”的公司核心价值，新设计开发的一套可独立运营的开放式系统。

汇元科技在跨境支付方面有一定的先发优势，一方面，作为全国最大的游戏预付卡服务商之一，公司在业务开展中积累了大量的有价值数据；另一方面，公司向互联网支付进行战略转型之后，与现有支付用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业内拥有良好的支付口碑。

公司近年来一直关注互联网金融行业的前沿技术以及“大数据”技术给支付行业带来的影响，并在互联网金融云平台服务方面进行了可行性探索，这为公司开展跨境支付项目建设提供了殷实的技术基础。

### ③汇元银通对募投资金的具体使用规划

根据汇元银通的两个项目的当前进展，预计需要投入8,147.97万元，汇元科技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中的8,000万元对汇元银通进行增资，不足部分由汇元银通自有资金补足。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明细	金额	投入占比
1	硬件设备费用	713.40	8.76%

序号	项目明细	金额	投入占比
2	办公租赁费	963.60	11.83%
3	平台环境租赁	1,166.40	14.32%
4	开发费用	4,927.57	60.48%
5	第三方服务费用	192.00	2.36%
6	不可预见费用	160.00	1.96%
7	知识产权事务费	25.00	0.31%
合计		<b>8,147.97</b>	<b>100.00%</b>

本次增资及自有资金补足的款项的具体用途包括：硬件设备费用、办公租赁费、平台环境租赁、开发费用、第三方服务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用、知识产权事务费用，各项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 硬件设备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及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项目	参考型号	单价	测算依据	数量（台）	金额
<b>JAVA 支付项目（机房）</b>					
数据库服务器	PowerEdge R730	5.60	市场价格	16	89.60
应用服务器	PowerEdge R630	4.50	市场价格	30	135.00
大数据服务器	PowerEdge R730	6.50	市场价格	10	65.00
运维服务器	PowerEdge R630	4.50	市场价格	6	27.00
防火墙	FG-400D	6.00	市场价格	6	36.00
防火墙	SRX240H	1.50	市场价格	2	3.00
防火墙	SRX1500-AC	11.00	市场价格	2	22.00
交换机	LS-6800-54QF	15.00	市场价格	2	30.00
交换机	LS-5560-54C-EI	2.50	市场价格	16	40.00
路由器	CISCO2911/K9	3.00	市场价格	2	6.00
负载均衡	BIG-IP LTM 2000S	20.00	市场价格	4	80.00
应用安全防火墙	SecureSphere X2510	25.00	市场价格	2	50.00
入侵检测	NIPSN2000A	16.00	市场价格	2	32.00
运维审计	Shterm-AI4	20.00	市场价格	1	20.00
小计					<b>635.60</b>
<b>终端及测试设备（公司）</b>					
数据库测试服务器	Dell R730	5.60	市场价格	3	16.80
应用测试服务器	Dell R630	4.50	市场价格	8	36.00
办公 PC	——	0.50	市场价格	50	25.00
小计					<b>77.80</b>
合计					<b>713.40</b>



## 办公租赁的具体构成和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项目	面积	单价	租赁年限	测算依据	数量	金额
办公环境租赁	1000 m <sup>2</sup>	8.8 元/m <sup>2</sup> /天	三年	市场价格	1	963.60
<b>合计</b>						<b>963.60</b>

## 环境平台租赁的具体构成情况和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项目	参考型号	单价	租赁年限	测算依据	数量	金额
机柜租赁	42U/个*年	9.00	三年	市场价格	20	540.00
带宽租赁	1Mbps*年	0.60	三年	市场价格	300	540.00
专线租赁	2Mbps*年	2.88	三年	市场价格	10	86.40
<b>合计</b>						<b>1,166.40</b>

## 开发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及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人工类别	人员招聘数量	人工成本	金额
系统架构组	4	市场价格(三年)	294.68
安全风控组	20	市场价格(三年)	1,164.74
跨境支付组	20	市场价格(三年)	1,056.84
前端组	14	市场价格(三年)	437.46
清结算组	14	市场价格(三年)	473.77
支付交易组	20	市场价格(三年)	867.70
支付通道组	18	市场价格(三年)	632.39
<b>合计</b>	<b>110</b>	— —	<b>4,927.57</b>

## 第三方服务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及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项目	服务内容	测算依据	金额
DDos 防护服务	DDos 和 CC 防护	市场价格	50
防病毒软件升级	防病毒软件升级服务	市场价格	10
渗透测试服务	应用漏洞和缺陷检测	市场价格	60
安全监控服务	恶意访问和入侵等监控	市场价格	40
域名续费及解析服务	域名续费及解析服务	市场价格	20
第三方监控	监控应用的外部访问	市场价格	10
安全咨询和培训	安全服务咨询和安全意识培训	市场价格	20
<b>合计</b>			<b>192</b>

## 不可预见费用的具体构成和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项目	测算依据	金额
不可预见的费用	项目总投资 2%	160
<b>合计</b>	— —	<b>160</b>

知识产权事务费的具体构成和测算依据

单位：万元

基金销售支付结算机构	单价	测算依据	数量	金额
软件著作权	0.20	市场价格	10 件	2.00
商标	0.50	市场价格	1 件	0.50
发明专利申请	10.00	市场价格	1 件	10.00
小计				<b>12.50</b>
跨境结算产品	单价	测算依据	数量	金额
软件著作权	0.20	市场价格	10 件	2.00
商标	0.50	市场价格	1 件	0.50
发明专利申请	10.00	市场价格	1 件	10.00
小计				<b>12.50</b>
合计				<b>25.00</b>

#### 4、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研发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的开发与持续创新。公司着力提升在金融级系统、金融级数据处理、云计算交易处理、网络安全、移动应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不断加大对互联网支付和科技金融相关领域的基础建设投入，以及引进前瞻性技术人才和核心技术。

截至 2017 年 2 月末，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著作权增加至 69 项。未来公司需要对“汇收银”综合支付服务项目和“基于大数据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营销安全支付云平台”项目增加研发投入，以满足公司业务扩张的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项目研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发项目	金额
1	“汇收银”综合支付服务项目	3,450
2	“基于大数据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营销安全支付云平台”研发项目	3,550
合计		<b>7,000</b>

##### (1) “汇收银”综合支付服务研发项目

### ①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公司“汇收银”项目的进一步研发。公司 2016 下半年启动了“汇收银”项目，该研发项目旨在将支付业务平台化、工具化，为客户提供深度定制化的综合服务解决方案，从用户体验、安全、高效、数据、服务等维度多管齐下，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支付系统，拓宽支付业务格局，有利于促进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发展，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汇收银”主要通过支付系统、服务商系统、前端产品系统、增值服务系统等四大系统，构建成为“汇收银”支付体系。该体系以支付业务为切入点，结合客户的行业特点，灵活配置、高度定制，打造以支付为纽带的生态平台。“汇收银”可适用于代理商、银行、商户、服务商、支付机构等不同群体，实现扫码支付、刷卡支付、行业定制、多级分销、数据营销、增值服务等功能。

“汇收银”是支付业务和科技金融相结合的新起点，通过技术和服务的聚合以及线下多样化的移动化智能终端，推动支付和金融移动化，为公司提升核心竞争力、开拓线上及线下宽支付服务体系开辟了道路。

### ②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汇收银”项目需要加大 IT 基础设备和安全设备的投入，以保障业务系统稳定、安全运行，为商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体验。研发基础设施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器、网络安全等运维系统设备，以及新机房建设、业务系统部署等。

此外，该项目的研发需要对数据中心进行调整，在未来实现两地三中心业务模式，向建设更高质量的数据中心迈进。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公司业务将向综合性和多元化发展，需要增加更多服务器资源搭载新的业务系统，同时需要加大对系统的安全投入和建设，保障数据安全。

公司在现有研发资源配置的基础上，计划增加专业技术人员投入“汇收银”系统开发。按照行业平均人力成本和研发支出水平，公司预计该项目研发支出标准为 29.50 万元/年/人。公司预计 2017 年新投入研发人员 50 人以上，按照 29.50 万元/年/人的研发支出标准计算，2017 年及 2018 年两年预计至少需研发支出 2,950 万元。

### ③项目实施的內容

本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50 万元，项目主要投资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预计投入
1	研发基础设施	服务器	180
		网络安全设备	320
2	研发支出（2 年期）		2,950
合计			3,450

#### （2）“基于大数据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营销安全支付云平台”研发项目

本项目是运用云计算技术提供互联网电子支付综合服务的开发项目。云支付平台根据互联网金融的应用特点，为客户量身定制和研发的电子支付平台。在建设该支付平台的过程中，实现了业务处理子平台、风险控制子平台、监控管理子平台和数据云计算子平台的研发使用，通过这四个平台的互相协同，保证了支付平台的功能完整性，系统安全性，并对云计算技术的运用有了进一步的提升。

#### ①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截至目前，全国获得支付业务许可的各类支付机构有 200 多家，各家机构的业务量、经营状况差异较大。伴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诸多移动终端设备的日益普及，移动支付渐成国内第三方支付行业发展的趋势和热点，各大支付企业开始竞相涉足这一领域。在各大支付企业的推动下，移动支付也正在向网上购物、移动充值、生活缴费，以及移动金融理财、移动终端机票预订等更多的场景应用进行拓展。支付行业的竞争愈加激烈，系统功能点的完善与齐全、产品的用户体验以及使用过程中的便捷度，是支付机构努力提升的方向。

开发基于大数据的移动互联网智能营销安全支付云平台，对拓展公司业务、便利居民生活、促进城市和社会发展等，都发挥着积极性的作用。公司通过提供平台支付服务取得支付收入，可以增加企业的利润，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丰富用户的支付方式，并能够向公司其他项目，比如汇付宝跨境支付系统的建立提供技术支持。

#### ②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汇元科技“大数据智能营销安全支付云平台”项目主要研发内容包括：智能商务营销子平台、积分推广营销子平台、分销子平台、核账管理子系统模块。该系统为在线营销平台用户进行在线和离线画像分析，基于海量数据和创建业务模型，根据用户的基本信息、性别、职业、收货地址，以及用户的浏览行为、购买行为，定义用户的画像（User Profile），通过用户画像提高营销推送的准确性。除此之外，项目还为广大的供货商、代理商以及个人用户等提供了便利的营销管理功能，提高了平台的业务多样化和盈利能力。

该平台的设计与规划，将整合互联网数字产品多种多样的交易方式，并向互联网内容提供商、地方代理商、终端销售商提供全面便捷的交易途径，着重于商家的产品展示、资金安全、周转速度，并提供便捷的全面的支付方式。开发这个项目旨在为商家提供更好更全面的的服务，以促进整个行业的便捷交易、流通速度，从而加强服务竞争力，并吸纳更多忠实用户，提升企业的盈利能力。

### ③项目实施内容

本项目所需经费总预算为 3,550 万元，其中研发支出 2,500 万元，设备材料费用 250 万元，租赁与市场拓展等费用为 8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投入金额
1	研发支出	2,500
2	设备材料费用	250
3	租赁与市场拓展等费用	800
合计		3,550

### （十）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所持股份比例共同分享。

### （十一）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涉及本次股票发行议案《关于〈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十二）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则本次股票发行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第三十九条规定的需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的情形。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制作股票发行申请文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待取得核准后完成股票发行，并及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备案。

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股东人数不会超过200人，则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需要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备案，不涉及其他主管部门审批、核准事项。

##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未发生变化。

###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使公司股本、总资产及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提高，由于公司互联网支付业务收入规模与资金垫付成一定正比关系，当募集资金到位后，随着资金规模的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亦将得到大幅增长。随着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财务实力增强。

### （三）本次发行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所有者权益有较大幅度提升，资本实力增强，为公司带来业务、资本层面的资源和合作机会，有利于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影响，增强其在公司的权益。

### （四）与本次发行相关特有风险的说明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 1、公司不存在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 2、公司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被处以罚款的行为，最近十二个月内也没有受到过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4、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 五、中介机构信息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层至26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项目负责人：陈振瑜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196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6号SK大厦36、37层

单位负责人：张学兵

经办律师：桑士东、都伟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838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4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海山、郑飞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真：021-63392558

## 六、有关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邱 磊

\_\_\_\_\_  
吴洪彬

\_\_\_\_\_  
尹航

\_\_\_\_\_  
夏敦煌

\_\_\_\_\_  
吴妍冰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杨建青

\_\_\_\_\_  
赵登远

\_\_\_\_\_  
于小翠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吴洪彬

\_\_\_\_\_  
尹 航

\_\_\_\_\_  
夏敦煌

\_\_\_\_\_  
安 静

\_\_\_\_\_  
吴妍冰

北京汇元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